

2-2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北京昌水建筑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北京昌水建筑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北京市昌平区 2025 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-水利局宿舍、御路园小区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。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北京市昌平区 2025 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-水利局宿舍、御路园小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昌水建筑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7959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2097.25 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大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北京市昌平区 2025 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-水利局宿舍、御路园小区-劳务分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盛泰仁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98.2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46.08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北京市昌平区 2025 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-水利局宿舍、御路园小区-机械租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瑞锦盛达伟业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1.5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9.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昌水建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3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